

附件 1

平顶山市第十届运动会 暨第五届全民健身大会竞赛规程总则

平顶山市第十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全民健身大会定于 2019 年举行，由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主办，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承办。本届运动会竞赛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市运惠民、健康鹰城”的办赛主题，合理设计竞赛规程，涵盖竞技、传统、科技、智力等四大类体育项目，准确把握市十运会暨第五届全民健身大会在新时期的历史定位，转变办赛方式，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和奥运争光计划，注重改革创新，完善政策措施，本着团结协作、节俭高效的原则，既接地气，又有新意，力求把市运会办成展示、推广全民健身丰硕成果的大舞台，办成发掘、培养体育后备人才的演练场，不断增强我市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为推动体育强市、健康鹰城建设，加快平顶山产业、城市、生态、文化、社会全面转型，为我市综合实力高质量重返河南省第一方阵汇聚鹰城力量，涂抹体育重彩。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一) 2019年5月至8月，部分项目在有关县(市、区)举行。

(二) 2019年9月，开幕式、闭幕式及部分项目在平顶山市区举行。

二、竞赛分组与项目

(一) 竞技组

1. 竞赛项目：篮球、排球(硬排、气排)、足球(5人制、11人制)、乒乓球、田径、游泳(游泳、游跑)、体操(幼儿基本体操、快乐体操)、跆拳道、武术套路。

2. 选材项目：重竞技项目(中国式摔跤、国际式摔跤、柔道、举重、拳击)、空手道、武术散打、激光手枪、射箭、赛艇、皮划艇(静水)、网球。

(二) 社会组

1. 竞赛项目：篮球、气排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含青少年)、网球、门球、太极拳、健身气功、游泳、中国象棋(含青少年)、围棋(含青少年)、桥牌、全民健身操舞项目(广播体操、广场舞、哑铃操、健美操)、钓鱼、拔河、柔力球。

2. 展示项目：电子制作(含机器人)、航空模型、车辆模型、轮滑(含滑板)、跳绳、飞镖、台球(中式八球)、啦啦操、定向越野。

3. 体验项目：科技体育（机器人、航模、车模）、激光枪、旱地冰壶球、软式棒垒球、水上项目（赛艇测功仪、皮艇测功仪、划艇测功仪）、户外运动（攀岩、户外绳索技能、户外生存技能）等。

三、参加单位

（一）竞技组：各县（市、区）、市直中学（含市直中专，不含市体育运动学校）。

（二）社会组：各县（市、区）、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驻平部队、武警部队、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体育协会、体育俱乐部。社会组展示项目还可通过科技体育传统校、中小学校单独组队报名；社会组体验项目设置成运动乐园的形式，融合“体育主题公园”与体育实验室的双重理念，选取具有时尚性、文化性和民族性等特征的体育活动，各参赛单位及社会团体提前报名后均可参与体验。

四、运动员资格

（一）符合平顶山市第十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全民健身大会竞赛规程总则和各单项竞赛规程的规定。

（二）运动员必须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证明身体健康，同时必须由报名单位为其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三）竞技组所有参赛运动员为青少年，须持有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学籍证明，并参加市教育体育局注册，且符合《平顶山市

第十届运动会竞技组运动员资格审查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四)竞技组运动员年龄按平顶山市第十届运动会竞技组比赛年龄分组、项目设置执行。

(五)社会组竞赛项目参赛人员必须具有平顶山市辖区合法有效二代身份证。

(六)社会组年龄设置以平顶山市第十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全民健身大会社会组各单项竞赛规程为准。

五、参加办法

(一)各县(市、区)必须组团参加本届运动会竞技组和社会组的比赛。

(二)报名或参赛少于3个队/人(含3个队/人)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

(三)参赛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代表团参加比赛,竞技组集体或团体项目可组成两个代表团的联合队。

(四)竞技组教练员和运动员必须签署反兴奋剂协议方可参加比赛。

(五)进入主赛场的团部工作人员人数,按进入主赛场比赛阶段运动员人数的二十分之一配备。参加开幕式队伍人数及具体办法另定。

(六)各参赛单位在赛前一周内,要统一为参赛运动员进行体检,统一购买保险。

六、竞赛办法

(一)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各项目最新竞赛规则和有关补充规定。

(二)比赛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如单项竞赛规程与本总则有矛盾之处，以本总则为准。

(三)各项仲裁委员会、裁判员、赛事监督、运动员资格审查人员的具体选派办法另定。

七、录取名次和计分办法

竞技组、社会组分别按各组竞赛总规程执行。

八、奖励办法

公布各比赛项目成绩，具体办法按各组竞赛总规程执行。

九、设体育道德风尚奖（办法另行规定）和竞技组竞技体育人才培养贡献奖

十、报名和报到（办法另行规定）

十一、代表团团旗

各单位自备代表团团旗，颜色自定，规格 2x3 米。代表团团旗除标明规程规定的参加单位名称外，不得出现其他标志。

十二、服装

各代表团运动员必须统一着装参加开、闭幕式。比赛服装按各单项竞赛规程及规则规定执行。

十三、赛风赛纪、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办法另行规定）。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五、本竞赛规程总则的解释权属平顶山市第十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全民健身大会组委会。